

临朐县司法局公用笺

临朐县司法局 关于公布县政府规范性文件清理结果的通知

各镇（街、园、区）政府（办事处、发展服务中心），县直各部门、单位：

为贯彻落实上级文件要求，确保行政机关依法有序履行职责，根据《山东省行政规范性文件清理办法》，对现行有效的行政规范性文件进行了清理。经清理，决定对《临朐县非制造业建设工程项目告知承诺制实施办法》（临政办发〔2016〕9号）行政规范性文件予以废止。

临朐县司法局
2020年10月13日

